

苏财金〔2023〕19号

转发财政部关于修订金融企业财务快报 有关事项的通知

各设区市、县（市）财政局，各相关省级金融企业：

为做好我省金融企业财务快报工作，进一步提升快报编报质量，现将《财政部关于修订金融企业财务快报有关事项的通知》（财金〔2022〕145号）转发给你们，并提出以下要求，请一并贯彻执行。

一、充分认识快报编制工作的重要性

金融企业财务快报是及时、全面反映全省金融企业财务状况及资产质量情况的重要途经，对各级党委政府经济决策和加强国有资产监管发挥着重要作用。各地财政部门要高度重视，加强组

组织领导，压实工作职责，落实专人负责，学懂弄通修订后的财务快报编报说明，优质高效编制财务快报；要主动积极协调和督促相关金融企业严格按照规定要求编制快报，确保快报编制质量。

二、着力提高快报编报的准确性和时效性

各地财政部门及相关金融企业应按照编报说明认真做好财务决算报表填报工作，做到全口径、全级次填报，对财务报表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负责，并按时上报。各市县财政部门要及时通知、指导和督促本地区金融企业按时完成快报填报，并加强审核，及时汇总上报省财政厅。快报提交时间以报表系统平台（<http://tybb.jscz.gov.cn>）点击提交的时间为准，逾期未点击提交视为迟报。

三、加强快报编报工作质量综合评价

金融企业快报编报是金融企业财务报表工作评价的重要组成部分，省财政厅将根据全省金融企业财务决算和快报工作有关情况，按照《江苏省金融企业财务报表工作评价办法》（苏财金〔2021〕25号）规定，对评分较高的市县财政部门及省级金融企业，予以通报表扬；对连续多次评分较低的市县财政部门及省级金融企业，视情况予以督促提醒、通报批评等。

请各市县财政部门将本通知及时传达至辖内法人金融企业执行。各企业在报表编制和报送过程中，如遇业务问题，请与同级财政部门联系；如遇技术问题，请与久其软件公司联系，联系人：夏鹏程，联系电话：025-83633703、18013006537。

各市县财政部门如遇相关问题，可与省财政厅金融处联系，

联系人：王同阳，联系电话：025-83633116。

附件：财政部关于修订金融企业财务快报有关事项的通知